

主受難日（一）：基督之死召喚我們度一個真實的基督徒生活

節錄自載於《基督剛經過》書中，聖施禮華於1960年4月15日苦難節題為《基督的死亡是基督徒的生命》的講道

2019年4月17日

在這個基督信徒傳統稱為聖週的一星期內，我們再次有機會默想並重溫，耶穌在世生命的最後時刻。這幾天特

有的善功敬禮，無不引人嚮往趨向復活。如聖保祿所說，復活乃是我們信仰的基礎 [1]。然而，我們不應倉促急進，以免錯過一件極易忽略的直截了當的事實，即我們不可能分享我主的復活，除非先同祂的苦難與死亡結成一體。 [2] 我們若要在聖週結束時，伴隨光榮的基督，就必須在祂死於加爾瓦略時，同祂結合，參與祂的全燔祭。

基督慷慨就義的自我獻獻，是對罪惡的挑戰。儘管罪惡的存在不容否認，我們仍不免難以接受這一現實。罪是邪惡的奧蹟(*mysterium iniquitatis*)，是受造物荒誕難喻的邪惡，受造物驕傲自大，竟起來反對天主。這故事同人類歷史一樣古舊，始於原祖的墮落，接踵而來的是無休止地腐化墮落，充斥人類的生活，直到今天。最後，還有我們個人的背叛忤逆。要認識罪可惡到什麼程度，信德的真諦是什麼，似乎並不容易。但我們不應忘記，即使在人的情況下，冒犯他人的

嚴重性，往往取決於被冒犯的人有着怎樣的重要性，即他有着什麼社會地位與身份。然則，在人冒犯得罪天主的情況下，則是受造的人違抗僭犯造人的天主。

然而，「天主是愛。」[3] 罪惡所造成的惡意的深塹，已被天主無限之愛的橋樑溝通。天主沒有拋棄人類。祂的計劃預見到舊約律法的祭祀，不足以彌補我們的罪，不足以重圓破鏡。必須有一位身為真天主的真人，挺身而出，甘作自我犧牲，加以挽救彌合。為了幫助我們多少窺測一下這一深不可測的奧蹟，不妨設想天主聖三在無限相愛的交往中共同商議，結果在永恆中決定由天主聖父的獨生子，取我們的人性，肩負我們罪惡憂患的重擔，而最後被釘死於刑架之上。

基督的整個一生，從誕生於白冷郡起，充滿了熾烈的激情，志在實現天主聖父救世的聖旨。在三年傳教生活中，祂的門徒同祂朝夕相處，經常聽

到祂說，祂的食物，就是承行派遣祂者的旨意。[4] 事實的確如此，貫徹始終，直到第一個苦難節下午，祂的血祭大功告成之時，便「低下頭，交付了靈魂。」[5] 宗徒聖若望便是這樣描述基督的死亡的。耶穌在人類全部罪惡的重壓下，被我們罪孽的暴力與邪惡壓得粉身碎骨，死於十字架上。

讓我們緬懷追念我主，祂為了愛我們，竟至於從頭到腳，遍體鱗傷，體無完膚。借用一句古代作者的話，雖不能表達全部現實，但比較接近真情，我們可以這樣說：「基督的軀體是一幅疼痛的肖像。」只見基督傷痕斑斑，肢體破碎，只剩一具毫無生氣的屍體，從十字架上卸下，交給了祂的母親。眼看基督被摧殘到這般地步，我們或許會以為祂是徹底慘敗了。那些曾追隨祂的人群在哪裡呢？祂曾宣佈過將來會來臨的王國呢？然而，這便是勝利，絕不是失敗。我們從未如此接近復活；我們即將目睹祂以服從贏得的凱旋。

基督之死召喚我們度一個真實的基督徒生活

我們剛剛重溫了加爾瓦略的一幕慘劇。我不揣冒昧，稱之為第一台原本的彌撒，由耶穌基督主祭。天主聖父把聖子交給死亡。耶穌，天主唯一聖子，擁抱被判釘死其上的十字架，祂的血祭蒙聖父悅納。藉此血祭之功，聖神得以灌注於人類。[\[6\]](#)

這苦難的悲劇，使我們自己的生命與整個人類歷史，詣於成全。我們不能視聖週只是一種悼念。聖週意味着默觀耶穌基督的奧蹟，把它作為繼續在我們靈魂中工作不息的現實。基督徒有義務成為另一基督，成為基督其人 (*alter Christus, ipse Christus*)。藉聖洗聖事，我們都被召成為我們生命的司鐸，「通過耶穌基督，奉獻中悅天主的屬神的祭獻。」[\[7\]](#) 我們的一舉一動，一言一行，無不成為服從天主聖意的表現，從而使真天主亦真人的大司祭的使命，綿延不絕，常存於世。

我們一旦認識這一點，便馬上會想到自己的卑劣和過失。但我們不應為此而氣餒，不應悲觀失望，放棄理想。我主號召我們在我們的現有境況中，分享祂的生命，努力修德成聖。我知道，修德成聖聽起來有些空泛。人們大多以為是高不可攀，是靈修神學的一套東西，脫離生活現實，不敢問津。然而初期的基督徒並不這樣想。他們常常很自然地彼此以「聖徒」相稱，例如：「問候……眾聖徒。」^[8]「我在基督耶穌內問候各位聖徒。」^[9]

現在讓我們來看一下加爾瓦略，耶穌已死了，但還不見祂光榮凱旋的跡象。正是大好時機，讓我們來省察一下自己：我們究竟是否真正要像基督徒般地生活，是否要成聖。此正其時，讓我們利用這機會，發信德克服自己的軟弱；信賴天主的大能，決心每天所做的一切，無不浸之於愛。犯罪應使我們痛心疾首。我們要樹雄心，立壯志，忠心耿耿，力求真正肖

似基督；不惜任何代價，堅持祂授予每一門徒的司鐸使命。這使命應鞭策我們勇往直前，成為世界之鹽，世界之光。[10]

因此，在緬懷基督之死的同時，我們自然會以誠懇之心檢討自己的日常生活，並認真對待我們宣誓的信德。聖週不應只是一種「宗教的幕間休息」，不應是從俗務瑣事糾纏紛擾的生活中抽出來的片暇。聖週應是加深認識天主聖愛的時機，好使我們能通過自己的言行，把天主的愛顯示給他人。

不過我主對此定下了一些條件。我們不能忽略祂的一個宣言，聖路加為我們作下了紀錄：「如果誰來就我，而不惱恨自己的父親、母親、妻子、兒女、兄弟、姊妹，甚至自己的生命，不能做我的門徒。」[11]這可是嚴厲的話。固然，「惱恨」在漢語中的涵義，並不恰當表達耶穌說的意義，但祂確實用了很強烈的措辭，因為祂的

意思並不只是「愛得少些」，就如有些人想沖淡原語的涵義而這般詮釋的。這強烈措辭所包含的份量，並不在於暗示一種消極的態度，或者毫無惻隱之心的態度，因為作此嚴峻措辭的耶穌，正是那命令我們愛人如己的耶穌，正是那為人類而捐軀殞命的耶穌。祂的話無非是表示，在對待愛天主的問題上，絕不能半心半意。基督的話可以譯作：「愛得更多，愛得更好。」祂的意思是說自私的或部份的愛是不夠的。我們必須以天主之愛愛人。

這便是關鍵。耶穌還說，我們必須恨自己的生命，自己的靈魂。這是祂所要求於我們的。我們若是淺薄自私，只顧自己個人的享受，只求他人甚或整個世界圍繞着我們的小我旋轉，就沒有權利自命為基督徒，或以基督的門徒自詡。我們必須真實地交出自我，不可只用口舌，而要用行動和事實。[12] 對天主的愛，號召我們背起十字架來，肩負起人性的重擔。它導

引我們在工作和生活的各種境遇中，執行聖父旨意，執行祂的清晰的仁愛的計劃。在我們方才讀到的那段福音中，耶穌繼續說道：「不論誰，若不背着自己的十字架，在我後面走，不能做我的門徒。」[13]

讓我們接受天主的聖意，不須畏懼，立定志向按照信德的教導和要求，建立自己的生活。可以斷言這樣做必會有鬥爭，困難和痛苦，但是我們若能真正堅持信德，就絕不會有喪失天主寵愛之感。在悲痛憂苦，甚至詆毀中傷之中，我們會有一種喜樂，敦促我們博愛眾人，幫助他人分享我們的超性喜樂。

© Fundacion Studium

[1] 參閱格前15:14

[2] 參閱羅8:17

[3] 若一4:8

[4] 參閱若4:34

[5] 若19:30

[6] 參閱羅3:24；希10:5；若7:39

[7] 伯前2:5

[8] 羅16:15

[9] 斐4:21

[10] 參閱瑪5:13-14

[11] 路14:26

[12] 參閱若前(?)3:18

[13] 路14:27

sheng-zhou-wu-ji-du-zhi-si-zhao-huan-
wo-men-du-yi-ge-zhen-shi-de-ji-du-tu-
sheng-huo/ (2026年2月18日)